

唐山市财政局文件

唐财农〔2019〕16号

唐山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的 通知

各区财政局：

为支持做好脱贫攻坚工作，按照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的通知》（冀财农〔2019〕25 号）文件，现下达你区 2019 年省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详见附表），其中扶贫开发工作绩效考核奖励资金将根据考核结果进行调整。该项资金列 2019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一、各地要严格按照《河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冀财农〔2017〕96 号）要求，资金使用与脱贫攻坚成效紧密挂钩，精准用于建档立卡贫困村、贫困人口，优先保障贫困户受益的扶贫产业项目需求，鼓励从实际出发利用资金发展短期难见效、未来能够持续发挥效益的产业。

二、要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财政部 国务院扶

《扶贫办国家发展改革委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

（国办发〔2018〕35号）和《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财政厅 省扶贫办 省发展改革委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冀政办字〔2018〕115号）的要求，对扶贫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确保资金精准使用，尽早发挥效益。

三、要按照《国务院扶贫办 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开办发〔2018〕11号）、《河北省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办法》（冀财办〔2018〕35号）和《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加强脱贫攻坚期内各级各类扶贫资金管理的实施意见》（冀财办〔2018〕47号）要求，严格落实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

四、加强资金监管和预算执行管理，加快资金支出进度，组织开展好监督检查，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

附件：2019年省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分配表



抄送：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财政局

2019年3月25日印

附件

2019 年省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分配表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小计 (万元)	提前下达 (万元)	本次下达 (万元)
路南区	130202	241	220	21
路北区	130203	46	216	-170
古冶区	130204	30	221	-191
开平区	130205	240	221	19
丰南区	130207	244	204	40
丰润区	130208	455	371	84
曹妃甸区	130216		0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130211	73	223	-150
唐山市海港开发区	130212	219	204	15
唐山市芦台开发区	130214	60	203	-143
唐山市汉沽管理区	130215	60	202	-142
唐山国际旅游岛		2	159	-157
合计		1670	2444	-774